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文件

中南林发〔2021〕40号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学生评价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单位：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学生评价改革工作方案》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学生评价改革工作方案

2021年是“十四五”发展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立足新发展阶段、开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新征程的关键之年。根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预期目标

以学生为中心，坚持绿色教育理念，注重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提升，构建基于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相统一的学生评价体系，强化过程评价，改进结果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培养身心健康、勇于担当、知识专博得兼、实践能力突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

二、基本遵循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中发〔2020〕19号）。
3. 普通高等学校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成长成才规律。

三、工作思路

1. 坚持广泛开展调查研究为基础。加强对有关文件精神的学习和研究，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广泛开展研究性调研，了解国内外学生评价的基本情况。分步骤召开学生、教师座谈会，以问题为

导向，全面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 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聚焦当前学生评价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以提高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为导向，有针对性地开展评价改革工作。

3. 坚持常规工作与特色亮点深度融合。在设计与制定学生评价办法、评价体系过程中，把做好“五育”常规工作同打造学校的特色亮点（坚持绿色办学理念等）深度融合，擦亮学校人才培养的底色。

4. 坚持学生评价和教师评价改革统筹谋划。在推进学生评价改革过程中，必然涉及到教师评价改革，要统筹谋划，使教师评价改革与学生评价改革相适应，做到二者相互协调、一体化推进。

5. 坚持理论研究与应用实践相结合。学生评价改革既要有一定的创新性和理论高度，又要具有可操作性、实践性，要做到理论研究和应用实践相结合。要在深入探索创新学生评价改革的实践过程中，不断加强理论研究，总结经验成效，巩固和丰富改革成果。

6. 坚持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相统一。深刻理解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各自的内涵和二者的关系，“过程”是形成“结果”的基础，“结果”是“过程”的综合体现。要以过程性评价改革为主题，同时要注意将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有机结合、有机统一，形成一体化的科学评价体系。

7. 坚持评价方式和方法创新。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

信息技术，注重创新评价技术手段和工作方法，提高学生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

四、工作内容

以问题为导向，针对学生评价实际，拟从德智体美劳五个维度开展学生评价改革，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完善德育评价。主要引导学生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四个自信”，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明大德，担使命，培养滋养终身的核心价值。客观记录学生品行日常表现和突出表现，特别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情况，将其作为学生评价的重要内容。

2. 改进智育评价。优化现有的课程体系，调整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具体考核方式，注重学生在校期间的一贯学习表现，杜绝结果考核主导型评价，加大平时成绩考核权重，引导学生养成爱学习、会学习的良好学习习惯，营造良好学习氛围。

3. 强化体育评价。建立日常参与监督、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培养一种受用终身的运动爱好，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

4. 改进美育评价。构建以校园文化艺术节、高雅艺术进校园、人文、艺术及礼仪类讲座等为载体的美育课程，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培养学

生具有认识美、鉴赏美和创造美的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5. 加强劳动教育评价。设立公益生产劳动岗位，提倡学生参加公益劳动、创新创业类等实践活动，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档案。引导学生爱劳动、会劳动，培养一种受益终身的劳动观念。

上述五个方面的学生评价改革分别由有关部门提出具体可操作的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经项目组研究通过后，形成新的评价体系。对需要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部分，由教务处负责落实。学生评价结果作为学生年度评价的重要内容和学生评优评先的参考依据，并纳入毕业综合素质评价。

五、工作分工

学生评价改革工作由校长总负责，相关校领导分工负责，各部门、单位具体实施。部门、单位具体分工如下：

(1) 教务处：负责抓总和协调；负责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具体负责学生智育、美育评价改革。

(2) 学生工作处：具体负责德育、劳动教育评价改革；负责修订学生测评方案（体系）。

(3) 体委：具体负责体育评价改革。

(4) 团委：配合教务处实施美育评价改革。

(5) 创新创业学院：配合教务处实施实践环节评价改革。

(6) 党政办公室：负责组织项目专题会议；负责协调项目总结和评估工作等。

六、进度安排

从 2021 级学生起实施学生评价改革，连续跟踪评价 4 年。在实施过程中，主要分为三个阶段，具体进度如下：

第一阶段：评价改革准备阶段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相关调研工作，形成学校学生评价改革工作方案和学生评价改革各专项实施方案。

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创新创业学院、体委、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相关责任部门分别形成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评价改革方案初稿，提交项目专题会议审定。

责任部门：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团委、体委、创新创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0 日前，进一步完善评价改革方案；7 月 2 日前，召开党政会议审定评价改革方案；8 月 30 日前，根据下发的评价改革方案，各部门开展学生评价改革相关制度修订工作，并健全相关条件保障体系。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创新创业学院、体委。

第二阶段：评价改革试点实施阶段

2021 年 9 月-12 月，在 2021 级学生中实施学生评价改革试点，按改进后的测评体系对学生进行评价和测评，并在实践过程

中进一步完善新的评价改革方案。各部门完成学生评价改革相关制度修订。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创新创业学院、体委。

12月30日前，进行阶段性总结，提交阶段性报告。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项目具体参与部门单位。

2022年1月-6月，继续在2021级学生中全面实施学生评价改革，按改进后的评价办法、测评体系对学生进行评价和测评等。

第三阶段：评价改革试点完善阶段

2022年7月前，将改进后的评价办法、测评体系纳入新版人才培养方案；2022年7月-12月，在前期工作基础上，完善有关指标体系，对2021级学生持续进行评价，后续直至毕业。同时在每级学生中全面实施。

七、工作要求

1. 提高思想认识。开展学生评价改革工作不但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评价改革的要求，本质上也是学校人才培养内在改革的需求。各部门、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始终心怀“爱生如子”的情怀，以“功成不必在我，建功必须有我”的态度，久久为功，真正推动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

2. 加强组织领导。学校将定期调度项目推进实施情况。各责任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抓，并抽调相关人员成立工作专班，将相关评价改革工作落实落细落地。

3. 加强宣传发动。 学生评价改革涉及学生培养的各个环节，要充分调动全校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加大相关政策、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为评价改革营造良好环境。

4. 健全条件保障。 加强在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等方面的经费投入，提供必要的活动场所、设施，为推进学生评价改革提供良好的条件保障。